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等议案。同日，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选举及聘任情况

(一) 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同意选举李仲泽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李仲泽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

(二) 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及各专门委员会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会议选举，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1. 战略委员会：李仲泽（主任委员）、邓楚平先生、杜维吾先生、杨汝岱先生和曲选辉先生

2. 审计委员会：许长龙先生（主任委员）、曲选辉先生、杜维吾先生

3. 提名委员会：曲选辉先生（主任委员会）、杨汝岱先生、邓楚平先生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杨汝岱先生（主任委员会）、许长龙先生、曲选辉先生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

（三）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

经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选举闫嘉有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闫嘉有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

（四）聘任公司总经理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谢康德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聘任公司副总经理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公司总经理谢康德先生提名，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辉平先生、邓英杰女士、高勃先生、宋国华先生、沈慧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其中，同意宋国华先生兼任公司财务总监。以上人员任期均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六）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李仲泽先生提名，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丹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七）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董事会同意聘任王玉珍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不设职工代表董事。

王丹女士和王玉珍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

关规定。王丹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60163209 0731-28265977

传真号码：0731-28265500

电子邮箱：zwgx000657@126.com

通讯地址：湖南省株洲市荷塘区钻石路 288 号钻石大厦中钨高新证券法务部

三、备查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三日

附件：

简 历

一、总经理简历

谢康德先生，1963 年出生，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谢先生于 1984 年毕业于中南大学粉末冶金专业，获学士学位；2010 年获电子科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谢先生 1984 年加入株洲硬质合金厂（现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曾任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钽铌事业部总经理，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等。2016 年起任现职，兼任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市金洲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贡长城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中钨稀有金属新材料（湖南）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有色金属学会理事会副理事长，株洲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截止目前，谢康德先生因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持有本公司股票（限制性股票）；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

按照八部委联合发文和证监会的要求，公司登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进行了核实，确认谢康德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副总经理简历

王辉平先生，1963 年出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王先生于 1984 年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金属材料与热处理专业，获学士学位；2002 年获中南大学材料物理硕士学位。王先生于 1984 年加入株洲硬质合

金厂（现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曾任株洲硬质合金厂技术质量部部长、钨钴钛合金分厂厂长，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2016年起任现职，兼任南昌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王辉平先生因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持有本公司股票（限制性股票）；王辉平先生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按照八部委联合发文和证监会的要求，公司登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进行了核实，确认王辉平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邓英杰女士，1964年出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总法律顾问。邓女士于1988年毕业于四川大学英美语言文学专业，获硕士学位；2006年年获中南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学位。邓女士于2007年加入湖南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曾任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湖南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等，2016年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8年曾任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9年起任现职。邓女士在加入湖南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前，曾先后任湖南省技术进出口公司职员，金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湖南省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副总经理等职。

截至目前，邓英杰女士因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持有本公司股票（限制性股票）；邓英杰女士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按照八部委联合发文和证监会的要求，公司登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进行了核实，确认邓英杰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高勃先生，1970年出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高先生于1992

年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获学士学位。高先生于1992年加入中国五金矿产进出口总公司（现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曾任中国五矿北欧金属矿产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五矿有色金属控股有限公司钨部总经理，五矿有色金属控股有限公司钨事业本部副总监等，2016年起任现职。

截至目前，高勃先生因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持有本公司股票（限制性股票）；高勃先生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按照八部委联合发文和证监会的要求，公司登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进行了核实，确认高勃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宋国华先生，1969年出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宋先生于1991年毕业于上海对外贸易学院财务会计专业，2008年获江西财经大学-纽约理工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宋先生于1991年加入中国五金矿产进出口总公司（现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曾任江西省修水县香炉山钨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五矿物产（常熟）管理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五矿矿业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2016年起任现职。

截至目前，宋国华先生因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持有本公司股票（限制性股票）；宋国华先生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按照八部委联合发文和证监会的要求，公司登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进行了核实，确认宋国华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沈慧明先生，1980年出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沈先生于2001年毕业于中南大学采矿与岩土工程专业，获学士学位；2004年毕业

于中南大学采矿工程专业，获硕士学位。沈先生于 2004 年加入中国五矿集团公司（现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曾任江西省修水县香炉山钨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五矿有色金属控股有限公司钨部副总经理，五矿有色金属控股有限公司矿山管理部总经理，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矿山共享中心总经理，2017 年起任现职。

截至目前，沈慧明先生因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持有本公司股票（限制性股票）；沈慧明先生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按照八部委联合发文和证监会的要求，公司登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进行了核实，确认沈慧明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董事会秘书简历

王丹女士，1982 年出生，现任公司证券法务部（董监事会办公室）总经理。王女士于 2004 年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金融专业，获学士学位；2012 年获中央财经大学会计专业管理学硕士学位。王女士于 2004 年加入中国五矿集团公司（现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曾任五矿集团公司房地产公司职员，企业规划发展部初级文员、高级文员、治理部部门经理，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高级经理、副总经理，2019 年起任现职，2021 年起兼任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王丹女士 2016 年 10 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参加了后续培训。

截至目前，王丹女士因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持有本公司股票（限制性股票）；王丹女士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按照八部委联合发文和证监会的要求，公司登录“中国执行信

息公开网”进行了核实，确认王丹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王玉珍女士，1983 年出生。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王女士 2006 年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财务管理专业，获学士学位；2008 年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企业管理专业，获硕士学位。王女士于 2008 年加入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先后任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财经证券部助理主办、主办，五矿有色金属控股有限公司科技信息部主管，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高级经理等职。2016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王玉珍女士 2015 年 12 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参加了后续培训。

截至目前，王玉珍女士因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持有本公司股票（限制性股票）；王玉珍女士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